

修訂 2016 至 2017 年度大埔區議會撥款分配建議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以下事項徵詢區議員的意見：

- (i) 從漁農工商、旅遊及文娛康體委員會(“漁康會”)帳下“其他活動申請”帳項調撥 109,200 元至“地區文藝活動”帳項，使該帳項內有足夠款項應付六項待批的撥款申請；
- (ii) 從漁康會帳下“其他活動申請”帳項調撥 42,500 元至“地區學校體育活動”帳項，使該帳項內有足夠款項應付四項待批的撥款申請；以及
- (iii) 社會服務委員會(“社服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交運會”)、環境、房屋及工程委員會(“環房會”)及區議會帳下的未批款項的用途。

背景

2. 區議會在 2016 年 5 月 5 日的會議上通過 2016 至 2017 財政年度社區參與計劃的區議會撥款分配預算。上述帳項獲分配的撥款，以及截至 2016 年 10 月 19 日有關撥款的運用情況，現表列如下：

帳項	獲分配撥款 (元)	截至 2016 年 10 月 19 日	
		已批款項 (元)	未批款項 (元)
漁康會帳下“其他活動申請”	810,000	511,836	298,164
漁康會帳下“地區文藝活動”	620,000	550,535	69,465
漁康會帳下“地區學校體育活動”	90,000	74,516	15,484
社服會帳下“長者及醫療”	336,000	282,905	53,095
交運會帳下“道路及交通安全”	160,000	109,585	50,415
交運會帳下“公共巴士及小巴服務”	40,000	0	40,000
環房會帳下“地方團體”	60,000	0	60,000
區議會帳下“備用撥款”	70,000	49,000	21,000

3. 截至 2016 年 10 月 19 日 -

- (i) 漁康會帳下“其他活動申請”帳項已批出 511,836 元，目前尚有六項屬該帳項的撥款申請有待審批，涉及 83,772 元，倘若該六項申請悉數獲批，該帳項內的未批款項將減至 214,392 元。為更有效運用本財政年度的區議會撥款，秘書處建議從該筆未批款項中調撥 151,700 元作其他用途，並保留 62,692 元以應付地方團體在本財政年度內餘下時間提交的撥款申請(如有的話)。

- (ii) 漁康會帳下“地區文藝活動”帳項已批出 550,535 元，尚餘的未批款項為 69,465 元。目前尚有六項屬該帳項的撥款申請有待審批，涉及 178,593 元，該帳項內的未批款項不足以應付上述六項撥款申請(所欠金額為 109,128 元)。
- (iii) 漁康會帳下“地區學校體育活動”帳項已批出 74,516 元，尚餘的未批款項為 15,484 元。目前尚有四項屬該帳項的撥款申請有待審批，涉及 57,960 元。該帳項內的未批款項不足以應付上述四項撥款申請(所欠金額為 42,476 元)。
- (iv) 社服會帳下“長者及醫療”帳項已批出 282,905 元，尚餘的未批款項為 53,095 元。長者及醫療工作小組本年度沒有其他計劃動用該筆未批款項，因此有關款項可調撥作其他用途。
- (v) 環房會帳下“地方團體”的未批款項為 60,000 元。由於本財政年度已過了超過一半，環房會至今未有接獲地方團體申請使用該帳項的預留撥款舉辦活動，因此秘書處建議可調撥該筆款項作其他用途。
- (vi) 區議會帳下“備用撥款”帳項的未批款項為 21,000 元。秘書處估計本財政年度餘下時間不會有其他開支須以備用款項支付，因此該筆未批款項可調撥作其他用途。
- (vii) 交運會帳下“道路及交通安全”帳項已批出 109,585 元，尚餘的未批款項為 50,415 元，而“公共巴士及小巴服務”帳項則未有批出款項，尚餘的未批款項為 40,000 元。道路及交通安全運動工作小組及跟進公共巴士及小巴服務工作小組正分別物色團體合辦活動，因此秘書處建議保留有關未批款項供工作小組推行相關計劃。

建議

4. 為善用本財政年度的區議會撥款，秘書處建議：

- (i) 從漁康會帳下“其他活動申請”帳項調撥 109,200 元至“地區文藝活動”帳項，使該帳項的未批款項由 69,465 元增至 178,665 元，以應付六項待批的撥款申請；及
- (ii) 從漁康會帳下“其他活動申請”帳項調撥 42,500 元至“地區學校體育活動”帳項，使該帳項的未批款項由 15,484 元增至 57,984 元，以應付四項待批的撥款申請。

徵詢意見

5. 請區議員

- (i) 考慮是否通過上文第 4 段所載的修訂撥款分配建議；及
- (ii) 就如何運用上文第 3(iv)至(vi)段所述的未批款項(合共 134,095 元)提出建議。

大埔區議會秘書處

2016 年 10 月